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桂环函〔2016〕1896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暂缓审批 柳州市申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危险 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的函

柳州市环境保护局，柳州市申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柳州市申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向我厅提交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及相关材料。根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厅对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柳州市申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交的由广西保利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柳州三达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3年至2016年污染源（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报告复印件内容完全相同，且部分复印件与原件内容出入较大，不符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材料要求，我厅决定暂缓审批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

二、请柳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做好对柳州市申力石油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暂缓审批期间的监督管理，调查核实该公司监测报告真伪并作出相应处理。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6 年 11 月 27 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抄送：监察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固体废物管理中心，柳州市环境保护局。